关于会计业务培训费及全区财政金融基层培训费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及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县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盐财发〔2021〕77号）文件要求，推进落实我股室绩效主体责任，我股室对会计业务培训及全区财政金融基层培训项目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盐财（预）指标〔2021〕344号文件下达我县2022年度会计业务培训及全区财政金融基层培训项目资金9万元，全部为县本级安排的财政拨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2年度收到会计业务培训及全区财政金融基层培训项目资金9万元，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22年度会计业务培训及全区财政金融基层培训项目资金支出5.19万元，其中用于会计业务培训5.19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全部按照合同要求付款，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项目年初安排资金9万元，实际执行5.1万元，项目资金结余3.9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全年线下培训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3次。培训人次达500余人次。培训天数达6天，全县预算单位会计人员培训全覆盖，覆盖率达100%。

（2）质量指标：参加培训人员现场测试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年度内完成培训。

（4）成本指标：培训费用小于9万元，为5.1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财务人员的责任感和执行力不断提升。

（2）可持续影响指标：会计人员从业水平全面提升。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参与培训的会计人员满意度为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疫情原因并请示自治区财政厅，本年度全区财政金融基层培训项目取消，不予培训。下一步，我股室将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学习，加强对企业、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采取多种形式，以会计职业道德、新准则、新制度为重点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活动。及时将企业会计准则、财政税收相关政策、财会监督有关新政策和新要求方面加入培训内容，提升企业财会人员工作水平，提高会计人员的法律意识、防范风险的意识。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6分。

（二）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盐池县财政局

2023年4月4日